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陈家栋先生、郭芬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公司实际到会股东 5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25,3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88.28%，会议由董事长周超宣先生主持。

同意股数 25,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马建民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

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 日以书面或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职工。公司全体职工共 35 人，出席会议的职工 35 人，占职工总数的 100.00%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3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股东大会选举的非职工监事陈家栋先生、郭芬华女士与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马建民先生一起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上述监事均为连选连任。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监事郭芬华女士持有公司 2,5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8.83%。

该任命监事陈家栋先生持有公司 2,125,2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42%。

该任命监事马建民先生持有公司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一届监事会成员。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符

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此次监事会换届选举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飞嘀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6 月 14 日